

证券代码:002360

证券简称:同德化工

公告编号: 2022-059

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或否决议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2 年 7 月 26 日下午 13:30

网络投票时间为: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年7月26日9:15-9:25, 9:30-11:30和13:00-15:00。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7月26日上午9:15开始至股市交易结束。

2、会议召开地点: 山西忻州经济开发区紫檀街 39 号同德化工总部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 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 董事长张云升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的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28 人, 代表股份 141,103,884 股, 占

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5.1202%。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15 人，代表股份 130,821,251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2.5609%。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3 人，代表股份 10,282,633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5593%。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 19 人，代表股份 33,723,967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8.3938%。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 6 人，代表股份 23,441,334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5.8345%。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3 人，代表股份 10,282,633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5593%。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北京德恒（太原）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会议。

三、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以下议案：

议案 1.00 关于终止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40,758,38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551%；反对 345,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244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3,378,467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9755%；反对 345,5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24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2.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40,702,28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154%；反对 401,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284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3,322,367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8092%；反对 401,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19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3.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058,95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552%；反对 401,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5950%；弃权 33,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3,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98%。其中股东张云升先生、张烘先生已回避表决。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3,288,767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7095%；反对 401,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1908%；弃权 33,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3,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996%。

议案 3.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092,55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050%；反对 401,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595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其中股东张云升先生、张烘先生已回避表决。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3,322,367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8092%；反对 401,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19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3.03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092,55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050%；反对 401,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595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其中股东张云升先生、张烘先生已回避表决。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3,322,367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8092%；反对 401,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19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3.04 定价原则和发行价格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092,55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050%；反对 401,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595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其中股东张云升先生、张烘先生已回避表决。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3,322,367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8092%；反对 401,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19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3.05 发行数量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092,55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050%；反对 401,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595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其中股东张云升先生、张烘先生已回避表决。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3,322,367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8092%；反对 401,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19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3.06 限售期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092,55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050%；反对 401,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595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其中股东张云升先生、张烘先生已回避表决。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3,322,367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8092%；反对 401,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19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3.07 募集资金规模及用途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092,55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050%；反对 401,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595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其中股东张云升先生、

张烘先生已回避表决。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3,322,367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8092%；反对 401,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19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3.08 上市地点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092,55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050%；反对 401,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595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其中股东张云升先生、张烘先生已回避表决。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3,322,367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8092%；反对 401,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19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3.09 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安排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092,55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050%；反对 401,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595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其中股东张云升先生、张烘先生已回避表决。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3,322,367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8092%；反对 401,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1908%；弃权 0 股（其中，因

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3.10 决议有效期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092,55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050%；反对 401,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595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其中股东张云升先生、张烘先生已回避表决。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3,322,367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8092%；反对 401,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19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4.00 关于《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092,55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050%；反对 401,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595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其中股东张云升先生、张烘先生已回避表决。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3,322,367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8092%；反对 401,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19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5.00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092,55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050%；反对 401,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595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其中股东张云升先生、张烘先生已回避表决。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3,322,367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8092%；反对 401,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19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6.00 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092,55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050%；反对 401,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595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其中股东张云升先生、张烘先生已回避表决。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3,322,367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8092%；反对 401,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19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7.00 关于《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092,55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050%；反对 401,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595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其中股东张云升先生、张烘先生已回避表决。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3,322,367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8092%；反对 401,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19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8.00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40,702,28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154%；反对 401,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284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3,322,367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8092%；反对 401,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19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9.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40,702,28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154%；反对 401,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284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3,322,367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8092%；反对 401,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19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10.00 关于制订《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40,702,28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154%；反对 401,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284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3,322,367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8092%；反对 401,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19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11.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40,702,28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154%；反对 401,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284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3,322,367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8092%；反对 401,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19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12.00 关于变更公司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40,702,28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154%；反对 401,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284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3,322,367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8092%; 反对 401,600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1908%;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德恒(太原)律师事务所列席本次大会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认为:

-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2、召集人资格以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均合法有效;
- 3、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4、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北京德恒(太原)律师事务所关于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全文刊登在2022年7月27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德恒(太原)律师事务所关于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6日